

招生信息

- 招生简介
- 招生公告
- 硕士招生
- 博士招生
- 成绩查询
- 录取信息
- 招生流程
- 奖学金

您现在的位置: 首页>研究生教育>招生信息>硕士招生

沈阳自动化研究所2012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简章

2011-09-19 | 编辑: | 【大 中 小】 【打印】 【关闭】

2012年沈阳自动化研究所在计算机应用技术、控制理论与控制工程、机械电子工程、模式识别与智能系统四个专业预计招收51名学术型硕士生,在控制工程专业预计招收11名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生。实际招生计划数以教育部下达的计划数为准。

一、培养目标

学术型硕士研究生旨在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爱国守法,在本学科内掌握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知识,具有从事科学研究、教学、管理或独立担负专门技术工作能力、富有创新精神的高级专门人才。

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面向社会需求,面向科技前沿,适应工程技术发展和创新需要,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爱国守法,掌握相关专业领域坚实的基础理论和宽广的专业知识,具有较强的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能够承担专业技术或管理工作,具有良好职业素养的高层次应用型专门人才。

二、报考条件

(一)报名参加硕士研究生全国统一考试,须符合下列条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3. 考生的学历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 (1) 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
- (2) 已取得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包括通过高等自学考试或国家承认学历的成人高考获得本科毕业文凭的人员);
- (3) 已获硕士、博士学位的人员(只能报考委托培养);
- (4) 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的人员。

其中同等学力人员是指:

①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后,满2年(从高职高专毕业到录取为硕士生当年的9月1日,下同),且达到我所根据培养目标提出的具体业务要求的人员;

- ②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
- ③成人高校(含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

4. 年龄一般不超过40周岁,报考委托培养的考生年龄不限。
5.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规定的体检标准。
6. 同等学力人员报考,还应具备下列条件:

所区风貌





(1) 已取得报考专业大学本科8门以上主干课程的合格成绩（由教务部门出具成绩证明或出具本科自学考试成绩通知单）；

(2) 已在公开出版的核心学术期刊发表过本专业或相近专业的学术论文，或获得过与报考专业相关的省级以上科研成果奖（为主要完成人），或主持过省级以上科研课题。

(二) 自考生和网络教育学生须在报名现场确认截止日期前取得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证书方可报考。

(三) 已经在读的研究生报考，须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

(四) 沈阳自动化研究所接收具有推荐免试资格的高等学校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为硕士生（学术型或专业学位）。推荐免试生需达到学校相关资格标准，占用学校推荐免试生指标。能在高校取得推荐免试资格的考生，可尽早同沈阳自动化研究所联系推免生接收事宜。推免生应通过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招生信息网“网上报名”→“推免申请系统”提出网上申请（网址：<http://admission.gucas.ac.cn/index.asp>），并按照沈阳自动化研究所的要求提交推荐免试材料和进行相关考核。被确定接收的推荐免试考生应按时参加全国统一的研究生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详见下条）。

三、报名

考生报名前应仔细核对本人是否符合报考条件。在复试阶段将进行报考资格审查，凡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将不予复试和录取，相关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所有考生一律采取网上报名方式报考。考生在报名期间因公外出，可就地上网报名。考生在网上报名时所选择的报名点和参加考试的考点应一致。在北京参加考试的考生应选择“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报考点”（报考点代码为1188）。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两个阶段。

1. 第一阶段：网上报名

报名时间：以教育部公布的网报时间为准。

报名和查询网址：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om.cn>或<http://yz.chsi.cn>）、北京教育考试院信息网（<http://www.bjeea.cn>）、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招生信息网（<http://admission.gucas.ac.cn>）。

考生登录网上报名主页后，在选择招生单位及报考点过程中弹出的重要公告信息，务必要认真阅读，并按其要求填报。凡未按公告要求报名、网报信息误填、错填或填报虚假信息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考生应选择所要报考的沈阳自动化研究所所在的省市为“辽宁”，“招生单位所在地区”选择“辽宁”，“招生单位”选择“80147中科院沈阳自动化所”，“院系所名称”栏不选。之后选择报考专业等报考信息。

2. 第二阶段：现场确认

现场确认时间：以教育部公布的网报时间为准，具体时间见报考点公告。逾期不再补办。

现场确认地点：在北京参加入学考试的考生必须到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中关村教学园区现场确认，在外地参加入学考试的考生到各省（市、自治区）高校招生办公室指定的报名点进行现场确认。

现场确认手续：所有考生均须持本人居民身份证（军人持军官证等）、本科毕业证书（应届生凭学生证）原件及网上报名号确认报考资格，并办理交费和现场照相等手续。

选择北京报考点的考生必须网上支付报名费，选择京外报考点的考生，报名费支付方式以各地规定为准。

自考生和网络教育学生须持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证书办理现场确认手续。

3. 报名注意事项

(1) 推荐免试生必须在10月25日前到相关研究所或院系办理接收手续。被接收的推荐免试生须在网报规定的报名时间内到指定的报考点进行网上报名，并办理现场确认手续。被接收的推荐免试生不得再报名参加全国统一考试。

(3) 考生在报名时只能填报一个我所的一个专业。在复试和录取阶段，达到国家复试基本分数线的考生若不能被我所原专业录取时，可进行调剂。

(4) 在网上报名期间，考生可自行修改自己的网报信息。在现场确认期间，考生必须对报名信息进行认真核

特别栏目



ARP



Email



所报

对并确认。经考生本人确认的报名信息在考试、复试及录取阶段一律不作修改，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5) 考生（含推免生）要准确填写个人信息，特别是要如实填写在参加国家教育考试过程中因违规、作弊所受处罚情况。对弄虚作假者，按《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18号〕）进行处理。

(6) 网报和现场确认结束后，我所将对考生的报名信息进行全面审查，对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准予考试。对考生的学历、学籍等信息有疑问的，我所可要求考生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明。审查过程中发现伪造的证件时，可扣留伪造证件。

四、初试

1. 初试日期：以教育部公布的考试日期为准。

2. 初试科目设置四个单元：思想政治理论、外国语、基础课、专业基础课，每个单元的考试时间为3小时。其中思想政治理论、外国语、基础课使用全国统一命题，专业基础课由我所自行组织命题。具体考试科目见《中国科学院沈阳自动化研究所201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

3. 考试地点由考生现场报名点所在省市高校招生办指定。

4. 思想政治理论和外国语的满分各为 100分，基础课和专业基础课的满分各为 150分。

五、复试

1. 我所在复试前对复试考生的有效身份证件、学历证书、学生证等报名材料原件及考生资格再次进行严格审查，对不符合教育部规定者，不予复试。对考生的学历（学籍）信息仍有疑问的，可要求复试考生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明。

2. 我所依照考生初试成绩进行差额复试。原则上按不低于录取数与参加复试人数1: 1.2的比例，由高到低确定复试名单。具体差额比例和初试、复试成绩所占权重在复试前确定。

3. 复试名单以及复试时间、地点、科目、方式等由我所在复试前通过我所招生网页等形式向考生公布。

4. 复试包括业务能力、综合素质、思想品德、外语听力和口语等内容。

5. 对同等学力考生须在复试阶段加试至少两门本科主干课程（闭卷笔试），每门加试科目考试时间为3小时。加试科目不及格者不予录取。

6. 复试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

六、体格检查

体检由我所在复试阶段组织考生在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进行。体检标准执行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新生入学后需进行体检复查。

七、录取

我所按国家下达的招生计划，根据考生的考试成绩（含初试和复试成绩），并结合思想政治表现以及身体健康状况，择优确定录取名单。思想品德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定向生必须在录取前签署三方定向培养协议。

八、调剂

报考我所的上线考生，符合国家调剂规定的，可优先考虑在中国科学院系统内调剂。我所将积极帮助考生联系和落实调剂单位。具体调剂政策按教育部在初试结束后制定的相关要求执行。

九、学习年限

学术型脱产硕士生基本学习年限为3年。

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基本学习年限为3年。

十、收费及待遇

我所2012年招收的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和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一律不收学费（定向委托培养者除

外)。所有研究生在学期间享受奖助学金等待遇（在职人员除外）。

十一、硕博连读

硕博连读研究生的基本学习年限为5年。报考硕博连读的考生，应按我所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硕博连读申请。硕博连读生的具体选拔和确认办法由我所公布。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不得进行硕博连读。

十二、毕业生就业

由毕业研究生自行联系用人单位，按毕业生与用人单位“双向选择”的方式，落实就业去向。定向或委托培养硕士生毕业后按培养协议到定向或委托单位就业。

十三、违纪处罚

对于考生弄虚作假、考试作弊及其它违反招生规定的行为，将按教育部《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及相关规定予以严肃处理。

十五、其它

1. 考生因报考研究生与原所在单位或委培、定向及服务合同单位产生的纠纷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上述问题导致我所无法调取考生档案，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被录取的后果，我所不承担责任。

2. 现役军人报考硕士生，按解放军总政治部的规定办理。

3. 考生可通过我所研究生教育信息网:<http://www.sia.cn/yjsjy> 查阅我所招生专业目录、部分科目考试大纲和参考书目等相关招生信息，或直接同我所联系咨询报考事宜。

4. 本简章如有与国家新出台的招生政策不符的事项，以新政策为准。

地 址：沈阳市南塔街114号中国科学院沈阳自动化研究所招生办公室

邮 编：110016

联系人：李老师、王老师

电 话：024-23970095

网 址：<http://www.sia.cn/yjsjy>

E-mail: zs@sia.cn

>> 评论



中国科学院
CHINESE ACADEMY OF SCIENCES

中国科学院沈阳自动化研究所 版权所有 1996-2013 辽ICP备05000867 联系我们
地址：中国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南塔街114号 邮编：110016 留言反馈 网站地图